

2009/2010年司法年度開幕典禮

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何厚鏞

2009年10月21日

各位嘉賓

女士們、先生們：

在澳門回歸祖國將近十年的今天，我十分高興再一次出席並主持新一年司法年度的開幕典禮。今天，藉著這一莊嚴的司法儀式，與大家共聚一堂，一起回顧過去十年司法機關的運作，共同展望司法機關未來發展的路向。

回望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之時，我們開始落實“一國兩制”、“澳人治澳”和高度自治的基本方針政策，並按照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的規定，構建起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司法體系，委任了一批年輕、有幹勁和盡忠職守的司法官員，肩負起維護司法公正、保護市民合法權益、遏止違反法律、解決公私利益衝突的神聖職責。司法機關的各項軟、硬件的確十分重要，需要不斷完善；但全體司法官員和司法輔助人員的質素和表現更加受到社會的重視。事實上，他們正一直堅守崗位、各司其職，表現出司法機關工作人員應有的專業態度，為建立一個高效率、高質素的司法機關默默耕耘，使到整個司法系統始終能正常地、不間斷地運作。作為特區的行政長官，本人對此深感欣慰。

在過去十年司法實踐的過程中，藉著司法機關的不斷自我完善和司法制度的有效改革，亦藉著社會各界對司法機關工作的理解和支持，現時的澳門已經形成一套符合特區實際情況的司法體系。在司法體系各環節所播下的法治種子，已在朝著正確的方向茁壯成長。

在過去十年，司法機關恪守法律，充分展現了獨立行使審判權和檢察職能的高度法治精神，這一點在本澳乃至國際社會上已普遍得到肯定和認可。

我們同樣不應忽視，社會各界亦對司法機關和官員提出沖破現有局限、積極提升司法效率、增強中文在司法上的使用等多種期望或訴求，當中，很多的意見基本上都是善意並具有建設性的。基於各種主客觀的原因，對這些訴求的回應，也許與社會部份人的期望尚未完全一致，但司法機關的與時俱進則是我們所有目共睹的。我們希望並相信，司法機關和各政府部門，均能高度重視社會意見，力求在法治建設上取得新的突破。

無論過去、現在以至將來，特區政府均將一如既往，嚴格按照《基本法》的規定，堅持不干預司法程序的原則，透過修訂相關法律、加強司法培訓、穩定人力資源、推進法院大樓和檢察院大樓的建設等一系列措施，確保司法機關得以依法履行法定職責、優化司法運作，實現更高效率和更高質素的司法運作目標。

最後，謹衷心祝願全體司法官、法律界人士、司法輔助人員在未來的日子裡，進一步以專業的操守、傑出的才能、無私的奉獻，為澳門法治建設，為澳門的可持續發展，作出新的貢獻。展望未來，我們充滿信心，澳門特區司法機構的運作將不斷成熟，並更有決心、更有能力地肩負起推進“一國兩制”實踐的偉大使命。

多謝各位！